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扬州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责任险与京沪医学中心风险分担服务项目（二次）

审计编号：YDFYCGZX-服务2025018

项目编号：JSZC-320000-SWGC-G2025-0171-1号

甲方：（买方）扬州大学附属医院

乙方：（卖方）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中心支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扬州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责任险与京沪医学中心风险分担服务项目（二次）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

1.1 服务名称：扬州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责任险与京沪医学中心风险分担服务。

1.2 服务要求：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执行

1.3 医责险险种及赔偿限额：

序号	名称	单位		单价（元）	单项合计价（元）
1	医疗责任险	累计赔偿限额220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40万， 每次纠纷赔偿限额40万； 附加险：附加医务人员遭受伤害责任、附加精神损害责任； 免赔额：1000元；每次事故免赔率10%； 二者取高。 追诉期不低于5年。		1550000	1550000
2	公共责任险及京沪医学中心保险	公共责任险	累计赔偿限额800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50万， 每次赔偿限额50万； 附加险：电梯责任、停车场责任、建筑物责任、广告牌及装饰物责任、火灾爆炸责任； 免赔额：1000元；每次事故免赔率10%；二者取高。	20000	20000
		补充医责险	累计赔偿限额220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50万， 每次纠纷赔偿限额40万；	330000	330000
		医疗意外险	累计赔偿限额180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30万， 每次纠纷赔偿限额30万；	12000	12000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医师责任险	累计赔偿限额 320 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 200 万， 每次纠纷赔偿限额 200 万；	10000	10000
		专家及团体意外险	累计赔偿限额 480 万， 其中每人赔偿限额 100 万（含医疗 10 万）， 每次赔偿限额 100 万；	8000	8000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叁万元整（¥1930000.00）。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及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允许中标人自主选择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6.2 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乙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以及弥补合同履行中由于乙方自身行为可能给甲方带来的各种损失；若履约保证金额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主张索赔。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6.3 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本合同履行结束后由甲方无息退还。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4 履约保证金收取：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

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6.5.1 签订合同后甲方发现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6.5.2 乙方与甲方、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5.3 乙方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招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甲方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5.4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5.5 签订合同后因乙方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5.6 乙方给甲方额外增加赔付流程或者资料的；

6.5.7 乙方赔偿金额未达承诺赔付限额拒绝继续赔付或者继续履行赔付提出额外条件的。

七、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及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投保期限

8.1 投保期限：一年（2025年11月　日至2026年11月　日），以实际投保时间为准。

九、交付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9.1 交付期：按采购要求执行

9.2 交付方式：直接供货

9.3 交付地点：扬州大学附属医院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十、货款支付

10.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10.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支付，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10.3 付款方式：

本项目保费分批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预付保费的50%；服务期限满半年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保费。

十一、税费

11.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技术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2.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招投标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2.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3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12.4 理赔资料齐全无需调查的案件，2个工作日内结案。（投标文件P457）

12.5 相关培训每年不少于4次。（投标文件P470）

12.6 提各类医疗（手术）风险的医患沟通供视频宣教素材不少于259个。（P561）

12.7 提供第三方见证告知及医患沟通证据固定服务。（P641）

12.8 提供投标文件中P650也所列11项增值服务。

十三、交付和验收

13.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事项，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在交付前，乙方应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交甲方。

13.2 验收标准：按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对于乙方要交付的服务，甲乙双方须在_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乙双方关于交付和验收的其他约定：/。

十四、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款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4.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4 乙方所交的服务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服务，乙方愿意更换服务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服务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5.5 乙方应加强工作人员的管理，禁止乙方以各种手段腐蚀、贿赂甲方单位工作人员，并将诚信档案记录的工作人员违规不良行为纳入违约行为，如有违反，甲方将停止履行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扬州市。

十七、为落实好政府采购履约资金扶持政策，乙方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18.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18.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8.4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 扬州大学附属医院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5 年 12 月 2 日

乙方：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中心支公司

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汊河街道开发西路 203 号 4 幢 1 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5189896886

日期：2025 年 12 月 2 日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